

# 閱聽人地理學 ——以「民族誌法」進行閱聽人研究之 緣起與發展

林福岳\*

## 《中文摘要》

自八〇年代之後，用民族誌法來進行閱聽人研究的風潮愈來愈盛。從方法論的角度而言，這是閱聽人研究在方法上的一種新發展，也使得閱聽人研究呈現出更豐富多元的風貌。

由於民族誌法在台灣的閱聽人研究中尚未形成風氣，故本文旨在介紹歐美各國採用民族誌法進行閱聽人研究的源流，及其演變的情形，將主要的研究及其結果做概念上的整理。為集中焦點，本文所蒐集的資料以電視閱聽人的相關研究為主。另一方面，閱聽人研究採用民族誌法除了優點之外，相對地也出現一些問題，以致學者間亦有不同之見解，本文亦將這些爭議做一整理歸納。

關鍵詞：民族誌法、閱聽人研究、傳播研究方法、方法論

---

\* 林福岳為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博士班研究生。

---

「雖然新典範很少，或從未擁有老典範的所有本領，但它們通常保留了大部分過去成就中最堅實的部分，此外它們還能衍生更多的具體問題的具體解答。」

—— Thomas Kuhn ——

---

## 壹、前言

自七〇年代末期開始，在媒介消費的風水上，或許可說轉到了「民族誌法」(ethnography)<sup>(1)</sup>上(Moores, 1993:1)。以民族誌法來從事閱聽人研究，到八〇年代之後，已成為一股風潮，特別是用以研究電視閱聽人，幾項經典的閱聽人接收分析的研究，都採用了民族誌法。

民族誌法原為人類學研究方法中的一種，強調研究者的田野工作，也就是要求研究者必須進行參與觀察和親身訪談。由於它能夠對研究對象做詳盡的描述及廣泛地蒐集資料，因此也在社會科學中形成一股新的趨向，認為可以用之彌補量化研究的不足(Hammersley & Atkinson, 1983:1-2)。這種趨勢也影響到了傳播研究領域中的閱聽人研究，讓研究者得以用新的方法及工具從事研究，也獲致相當程度的成效。

從方法論的角度來說，這是閱聽人研究在方法上的一種進步和發展；更廣義地說，這是整個傳播研究變遷——特別是閱聽人研究——所造成的結果。研究者將原本研究的地點及對象，從研究室移到了閱聽人家庭的客廳中。對於將過去重視媒介主控環境(media-dominated environment)的傳統路線予以轉變，有其明顯的意義(Livingstone, 1993:8)。

另一方面，由於使用者日漸增多，聲稱使用民族誌法的研究也紛紛出爐，「民族誌法」一詞近年來在閱聽人研究的領域中變成一種圖騰，一時之間人人都成了民族誌研究者(Morley, 1992:186)。這種情形也引部分學者嚴厲的批評，包括方法上、心態上、甚至認識論等各種角度的質疑。一個發展了十多年的 research 取向，似乎已面臨繼續發展的關卡及挑戰。

反觀國內，幾乎沒有一個完整的閱聽人研究（或其他傳播研究）採用整套的民族誌法，對此間的研究者而言，似乎還是個嶄新而陌生的領域。當國外的研究已然面臨挑戰之際，我們應如何看待這樣的發展趨勢？是故，本文擬在此概略介紹閱聽人研究

採用民族誌法的源流及演變，並探所引發的種種爭議為何，進行觀念引介及耙梳的工作。因此，本文所要回答的問題包括：一、為什麼閱聽人研究要採用民族誌法？二、閱聽人研究如何使用民族誌的研究方法？三、用了之後得到些什麼成果？四、其間發生了些什麼問題？

由於民族誌法閱聽人研究多半是以電視閱聽人為研究對象，因此本文在敘述及舉例時，也將焦點集中在電視閱聽人的研究上，以利分析及探討。

## 貳、民族誌法之原意及功能

在探討閱聽人研究如何採用民族誌法之前，有必要將民族誌法做一概略的介紹。民族誌法原為人類學研究中常用的方法，是一門用以描述一個文化或族群的科學，也是一門藝術。大體而言，就是經由調查報告、人物訪談、記錄回顧、評估各種不同的觀點、發掘其組織關係、然後寫成報告，公諸於世(Fetterman, 1989:1)。這樣一套研究方法有下列幾項特點：

一、採用「整體」(holistic)的研究觀點。民族誌研究者試圖盡可能地描述文化或社會群體，或許包括：歷史、宗教、政治、經濟、和環境。這種觀點要求長時間身處研究情境中，然後拼湊社會整體的圖像。就理想上來說，這種方式可以發現系統和系統間、次系統和次系統間的相互關係，故特別強調資料的脈絡化 (the contextualization of data) (Fetterman, 1989:29)。這也正是Gilbert Ryle所主張的「厚描」(thick description)觀念(引自Geertz, 1973:6)。

二、但有預存的取向，而無預設的結論。民族誌研究者必須對研究對象保持開放的胸襟，儘可能不遺漏任何資料；但這並不表示毫無準備，而是所有問題的建構、理論或模式的根據、研究設計、資料蒐集技術、分析工具、甚至特別的書寫體例，都必須在事前詳盡規劃，所以這樣的工作要求的是「開放的心胸，而非空洞的大腦」(Fetterman, 1989:1)。

三、田野工作是民族誌法研究設計中最重要的因素。Hammersley & Atkinson(1983:2)認為民族誌法是社會研究最基本的形式，因為人們會在日常生活中建構對世界的認識，而民族誌法則描繪出生活形態的常模。正因為要求對研究對象日常生活鉅細靡遺的了解，傳統的民族誌法要求田野工作的時間至少應有半年，多可長達兩、三年，才能完整地掌握全盤資料 (Fetterman, 1989:18)。

但相對地，正如同其他所有的研究方法，民族誌法也有其使用上的限制，因為並

非所有的社會活動都可經由參與觀察或親身訪談測得。例如：民族誌法不能用以研究過去的事件，只能就現時現地進行研究；其與實證研究比較起來，在驗證假設方面的能力比較薄弱。此外，民族誌法也無法處理規模過大的研究案例，像是大型組織或整個國家、社會(Hammersley & Atkinson, 1983:267)。

人類學者之所以發展出民族誌法，是為了回答人類學的發問方式，當我們面對一個完全陌生的世界，對研究對象一切茫然無知時，所想了解的是：「他們是一群什麼樣的人？」、「他們在做些什麼？」、「這裡正在發生什麼事情？」等疑問。在此狀況下，一般社會科學所採用假設驗證的方式並不能適切的回答這些問題，人類學者所需要的是整體而詳盡的描述。民族誌法所採用的整體觀及細緻的田野工作，便是為因應人類學的需求而產生；換言之，民族誌法也可以說是對研究客體製作一份詳實的記錄報告所引用的種種技術及所有過程(Arga, 1986:11-12)。

但民族誌法所做的不僅是描述，民族誌法的過程及報告的書寫，本身就是一種「再製」(reproduction)和「再現」(representattion)，其中亦即含有某種程度的詮釋(interpretation)。Arag(1986:12)就認為民族誌法可用以展現出某個世界其社會行動，如何在外人眼光中產生意義。Sperber(1982:13)便稱：在民族誌法中，所有人類的行為及思想的樣態都是被詮釋的。這種詮釋的特性在後文將再提及。

了解這些特性和功能，將有助於我們觀察這些閱聽人研究，是否都掌握了民族誌法的要求，也明瞭其限制和分寸；再者，也有助於我們了解閱聽人研究採用民族誌法的理由何在，以及在引用的過程和方法上所可能引起的爭議和質疑。

## 參、閱聽人研究採用民族誌法之原因及益處

在大眾傳播行政研究的取向中，Katz(1980)形容這段歷史是在「強而有力的媒介」和「強而有力的閱聽人」這兩極概念間擺盪。最早是將閱聽人視為烏合之眾(mass)；到兩級傳播的說法中，又成了有選擇性的閱聽人；接著行為主義研究途徑又看視閱聽人為被動者；可是在「使用與滿足」研究中，閱聽人又成了主動者。進入八〇年代和九〇年代，採多義性解讀觀點的學者，又認為閱聽人具有主動及自行詮釋的特性(Livingstone, 1993:6)。

在過去十年中，最廣為流傳、也是最熱門的說法是——理論取向和研究傳統的聚合(convergence)，將焦點集中在大眾傳播的閱聽人、文本、及生產過程這三者彼此的關係上。其中一個重要的方向，便是透過民族誌法來研究閱聽人如何對文本產生意義

(Livingstone, 1993:5)。

從閱聽人研究的歷史來看，傳統的研究長期以來都是受量化實證主義典範所支配，研究者將傳播過程中的某一因素獨立出來，觀察其效果如何，或者看在不同的條件下會有什麼不一樣的效果。在這種情況下，多數的研究者會認為收看電視是一種「單面向活動」(one-dimensional activity)(Morley, 1992:174)。但行之多年之後，部分研究者不免開始質疑，過去這種將閱聽人分門別類的方式，一直被認為是不證自明的事實，但在每一個單一因素之外，其實有一個更龐大的系統是超越個別因素的(Moores, 1993:2)。因而逐漸察覺到，過去發問和回答的方式，都將閱聽人、甚至其中的某一種特性，從社會和文化系統中抽離出來加以研究。其實這只是研究者自己的幻象(fiction)，並不是真有一群如他們所描繪的那種閱聽人族群存在(Hartley, 轉引自Turner, 1990:162)。

Fiske(1989)說得更露骨，他認為在實證研究中根本沒有所謂的「電視閱聽人」這回事(Morley, 1992:178)。真正的閱聽人，其實是在每個人自己的生活中扮演著，收看電視是一種相當複雜的行動，都在特定的情境下進行。因此要研究閱聽人，其必要條件是必須能提供研究者充分的「厚描」，而不是將閱聽人從其所屬的結構中抽離出來(Morley, 1992:174,178)。這是實證主義的閱聽人研究亟待突破的限制與盲點。

於是將研究的取向從抽離的單一因素回歸到閱聽人的總體生活情境中，成為閱聽人研究的新趨勢。Hartley(1987)<sup>(2)</sup>明確地表示，閱聽人其實就是論域的產物(the product of discourse)，要研究真正的閱聽人，就要從論域開始著手(Turner, 1990:166)。Jensen(1987)認為，如果我們想要了解閱聽人真實的生活，就必須轉向研究其情境(Morley, 1992:176)。Lull(1987)甚至主張研究者應該去「編織日常生活」(fabric of everyday life)，其責任為：一、觀察並記錄受測者的例行行為和所有特徵；二、觀察在自然情境下發生的行為；三、將相關的細節翔實記錄，這些才是研究者該做之事(轉引自Morley, 1992:177)。在這種種要求聲中，民族誌法在資料蒐集時所重視的多重方法(triangulation)便成為閱聽人研究者所青睞的研究方法。

閱聽人研究採用民族誌法，在某些方面確實彌補了過去研究不足之處。以研究電視收視來講，如果像Morley所說它是個複雜的活動，那麼傳統實證主義的方法，將個人視為一群同質閱聽人其中一員來進行研究，自然無法探知每個人在現實生活中的收視行為是如何進行的。因此Ang(1991)才會倡導所謂的「方法論的情況主義」(methodological situationalism)<sup>(3)</sup>，也就是說將具體情況列為分析的優先考量，以這種觀點來從事閱聽人分析的工作，便能夠彌補實證主義無法提供充分資料的缺點(轉

引自Morley, 1992:175,179,188)。Morley (1992:183)便認為要在真實的時空中儘可能地研究傳播過程中的枝微細節，檢驗行動的動態及每日生活的機制；還有在整體情況下，個人和群體其社會意義生產和消費的運作情形，如此非民族誌法則不能竟其功。Allen(1992: 133)也認為民族誌法啓發了電視閱聽人研究者致力於去厚描人們和電視互動的複雜方式，甚至是收看電視和其他家庭活動的互動關係。Van Zoonen(1994:133)更進一步認為民族誌法如用於傳播研究中，應該集中在傳播者及閱聽人次文化上。

由以上的陳述可知，傳播界對於閱聽人研究採用民族誌法彷彿寄予厚望，都期待能由此開創出一片傳播研究的新天地。而在八〇年代，確實也有幾篇相當出色的研究，因為用了民族誌法而成為日後的經典。本文就以電視閱聽人的研究為範圍，列舉其中較具代表性的研究。

## 肆、重要研究及所採用的方法

在八〇年代之前，雖然也有一些傳播研究採用過民族誌法<sup>(4)</sup>，不過民族誌法進入閱聽人研究這個領域，應該以一九八〇年為分水嶺。當年同時出現三篇有關電視閱聽人的研究，而且都有擺脫傳統實證主義路線，朝向民族誌法的傾向。其中最著名、同時也遭到最多批評的，便是Morley(1980)所著的《「全國」觀眾》(The 'Nationwide' Audience)。這是當時英國伯明罕大學「當代文化研究中心」(Centre for Contemporary Cultural Studies, CCCS)「全國」計劃中的一環，其目的在於檢驗閱聽人對電視訊息特定的詮釋和其社會階級位置間的封閉關係。在Morley的觀念中，閱聽人不再是被動的訊息消費者，但閱讀立場仍會受到社會因素的影響而決定。同時，Morley也藉由閱聽人研究來驗證「製碼／解碼」(encoding/decoding)的觀念。

「全國」是英國國家廣播公司(BBC)的晚間新聞節目，Morley事先對新聞進行內容分析，再邀集各種不同階層的人士，請他們觀看「全國」的錄影帶，用深度訪談的方式了解他們對電視論域如何解碼。他是依教育、職業…等標準來區分閱聽人，共分成二十九組，藉著不同社會背景的人他們不同的製碼／解碼反應，來描繪所謂的「文化地圖」。

嚴格說來，Morley在這次研究中，只有在探知閱聽人的反應時用了深度訪談，其餘所用的是內容分析法，甚至用傳統社會學的人口分類變項來進行，稱不上是用了民族誌法，這也是他後來飽受批評的主因。但Morley(1981)<sup>(5)</sup>後來曾對這樣的研究取向有所期待，他說：「我們無法將傳播現象從社會結構中抽離出來以進行分析，但我們

必須採用一種調查方式，是能在漫無章法的過程中將各種結構因素構連起來。」他自己也承認這樣的結果讓他頗感挫折，但主要目的仍是希望能從解碼理論轉移到「意義系統」(meaning system)上，朝向一個以類別為基礎，注重日常生活中媒介消費的概念化模式這樣一個研究方向。

不過，一般咸認為Morley的研究並不十分成功，因為並沒有脫離傳統實證研究以閱聽人社會背景做為變項這樣的研究取向。而且Morley的研究假設也未能成立，也就是說閱聽人社會階層的差異及其對電視訊息的解讀，兩者之間並沒有明顯的關聯。Turner(1990:13)批評Morley的研究有幾項缺失：一、受測者並非在自然情況下受測，而是被分配同與同階級的人一道收視；二、閱聽人的反應會受到研究者的影響；三、研究者有預先的期望，已認定意義的產生和社會深層結構間的關係。Morley(1986)自己也承認，這次研究是因為粗糙的假設而葬送了結果。

儘管如此，學者仍將這份研究視為閱聽人研究的重要轉捩點，他將閱聽人研究從狹隘地檢視文本結構轉移到探索閱聽人如何處理文本，這種再格式化(reformation)對「閱讀的民族誌法」(ethnography of reading)的發展產生相當大的影響(Moores, 1993:16,27)。

而第一個研究家庭情境中媒介消費行為的，當屬James Lull(1980)的《電視的社會使用》(The Social Uses of Television)<sup>(6)</sup>。他個人特別重視在家庭情境中廣播媒介的接收情形，因此他組織了一群觀察者，以三年的時間前去超過二百個位於美國加州及威斯康辛州的家庭。研究者會在不同的時刻拜訪這些家庭，並和他們「吃在一起、唱在一起、玩在一起，也一起收看電視」(Lull, 1980:201)，這是少數幾個首先用長期參與觀察方法的民族誌法閱聽人研究。

Lull架構出在家庭中收看電視的兩種主要類型(typology)：結構型和關係型。結構型是指將媒介當做是「環境來源」(environmental resource)或是「行為調節者」(behavioural regulator)，用以調節家庭作息時間及各項活動，閱聽人是用電視來建構實際的社會角色。關係型是說電視扭轉了家庭成員之間的關係，每個成員藉由電視各取所需，同時也因電視而有了不同的彼此對待關係。

對Lull來說，這種方法的優點在於能得到真正日常生活的資料，不必將以家庭為單位的自然行為予以分解(Lull, 1980:199)。另一方面，Lull的研究也引發了另外一個研究方向，便是家庭成員做為媒介消費者，不同的權力分配情形及其間的關係，日後的父權理論或女性主義研究都和Lull的這份研究有關(Moores, 1993:32-35)。

同年的另一個研究，是Dorothy Hobson(1980)的《家庭主婦和大眾媒介》

(Housewife and the Mass Media)<sup>(7)</sup>，她也曾是CCCS中「女性研究小組」(Women's Studies Group)的一員。這份研究報告的主要貢獻，在於陳述了在處理家事情況下，媒介的性別特定意義(the genderspecific meanings)，是首度針對女性閱聽人所做的民族誌研究。她經由和家庭主婦的對話，探詢她們做家事和閒暇時間的活動類型，錄音下來整理成訪談記錄。

對於家庭主婦一天的生活如何和媒介產生關係，Hobson發現廣播（包括收音機和電視）被家庭主婦視為「生命線」(lifeline)，她們藉由此跨越自家的藩籬而接觸外面的廣大世界；而一天的作息時間，也會隨著廣播的節目表而做安排。她們不僅是應因生理需求的個別觀眾，而是靠接收廣播訊息，代表她們認定社會位置和物質環境的實際行動。

此外，Hobson也指出，電視中其實有兩個世界，是以興趣或涉入感的性別差異來劃分的。例如：女性喜歡有幻想情節的節目，男性則是對新聞或知識性節目較偏好，而諸如此類的結果往往被社會價值判斷認為女性的電視消費是次級的。這樣的研 究結果也開啟了日後閱聽人性別研究的先河 (Moores 1993:35-36)。

以上三篇可說是民族誌法閱聽人研究的濫觴，也給予後起的研究者一些新的研究方向或觀念上的啟發，特別是在民族誌法的採用上。自此開啟了閱聽人研究的新頁，尤其在文化研究的傳統內。不過，這三位學者在當時都並未聲稱自己採用的是民族誌法；真正聲稱，而也被學者認為第一個民族誌法的閱聽人研究，是Hobson在一九八二年所發表的《十字路口》(Crossroad: The Drama of a Soap Opera)<sup>(8)</sup>。

Hobson的這份報告，基本上是承續上一篇而來的，但這次的範圍更大，閱聽人研究只是其中的一部分，她所要探討的是肥皂劇從生產到消費整個過程的每一個環節，包括製作人、企劃、演員、節目播送、及閱聽人，以及其間的關係。「十字路口」原本是英國商業頻道在晚間所播出的肥皂劇，Hobson在書中一開始便記述電視肥皂劇的歷史，然後實際觀察「十字路口」的生產過程、流程表，提供有關文化工業產製過程的詳細資料。

不過重點還是在閱聽人研究上，這次Hobson不再是約談受訪者，而是親自走進他們的客廳，在肥皂劇播映的時段和家中成員一起收看，然後進行訪談。由於節目播放的時候，正是主婦們忙家事的時候，所以婦女們常會有一心三用的情形（做飯、照顧孩子、接受訪問）。Hobson所採用的是長期而非結構性的對話，而非正式的訪問，主要是希望受訪者能真正表達在自然的情境下的感受。這項研究為民族誌法應用在閱聽人研究上定下了一個良好的範例。

在這項研究中，Hobson指出：收看電視是一種深奧的家庭現象，女性在看肥皂劇時能產生愉悅，是因為她們具有廣泛的「文化經濟力」(cultural economy)，以及身為戲迷的「文化能力」(cultural competence)，才能享受其中的意涵。

她也在訪談的過程中，發現女性電視肥皂劇觀眾的三種收視態度：一種是和劇中人對立的立場，甚至以對劇中人嗤之以鼻的態度來產生愉悅；另一種是身歷其境般地熱切投入，享受其間；第三種則是保持距離地收看，清楚了解那只是戲劇，和真實生活並不完全相同 (Moores, 1993:4；Turner, 1990:136-139)。

Hobson對收視態度所提出的說法，引發了研究者對所謂文本真實性(realism)的進一步深思：真實性（或稱為寫實主義）只是一種表現風格，還是會因媒介的生產及消費而異？這就有賴Ang的研究來回答此一問題。

Ang(1985)的《收看朱門恩怨》(Watching Dallas: Soap Opera and the Melodramatic Imagination)<sup>(9)</sup>是一部研究女性觀看電視肥皂劇的經典之作，但她所用的方法卻和一般的民族誌法大異其趣。她想了解電視肥皂劇對閱聽人而言是否構築了一個真實的想像，亦即觀眾是否有「連續劇想像力」(melodramatic imagination)，於是在荷蘭一份名為"Viva" 的雜誌上刊登廣告，要求看過「朱門恩怨」的觀眾寫信告訴她看後的心得。結果她共收到四十二封回信，其中絕大多數為女性。像這樣資料來源全憑寫信者一己之言，又缺乏任何背景資料或收看時的情境，顯然不能稱之為民族誌法的研究。但對於觀眾解碼的質化研究卻是和其他的研究一樣

所謂「連續劇想像力」是說連續劇的文本雖有其悲劇結構(the tragic structure)，但必須要觀眾將自我投射在劇情中，才能領悟到其中的感覺。而這種想像力是預存在女性的認知中的，其核心是被虐待狂及無力感這樣的傷感及憂鬱。具備這種想像力，才能融入劇中，隨劇中人亦哭亦笑 (Moores, 1993:43)。<sup>(10)</sup>

在民族誌法普及多年之後，Morley終於在一九八六年推出他真正採用民族誌法的研究《家庭電視》(Family Television)<sup>(11)</sup>。在這次研究中，他將家庭視為一種「社會事件」(social event)，收看電視不單單是看而已，更是和其他的活動相關聯，從以前《「全國」觀眾》中視閱聽人看電視為抽離的社會行為，轉變為以家庭中的收視情形為研究主題，媒介的消費單位不再是個人，而是家庭或屋中的成員，其主要目的是要研究家庭中各個成員之間的權力結構關係。

這次Morley所採用的是親身訪談，他挑選了倫敦南區的十八個家庭，都是白人家庭，從勞動階級到中產階級都有，家中有雙親和兩個以上的小孩。他親自到這些家去拜訪，先訪問雙親，然後全家一起接受訪問，訪談也是採非結構式的交談（但限時

在一到一個半小時之間）。Turner(1990:145)說，Morley這次更民族誌化了，因為他真正進入家庭，看到了家庭中的社會運作，亦即所謂的「起居室政治」(sitting-room 'politics')。

依照Morley的研究結果，發現大多數家庭的收視支配權仍是在男性手中，特別是有經濟主控權的男主人手中。男性懂得如何操作各式各樣的視聽器材，對電視節目的選擇有決定權，而且是專一心思地收看。女性通常不太懂得如何操作機器，對節目的選擇也沒有決定權，而且只能在家事之餘看一下電視，如果看得太多、太專注，心中還會有罪惡感。這種差異Morley認為是受到傳統觀念中家庭分工，男女社會角色不同所影響。

《家庭電視》有其顯著的意義，特別是在家庭成員互動和電視之間的關係這方面上。Moores(1993:54)認為這應該是一連串研究的起點，接下來應該進一步研究閱聽人在文化消費、科技、及日常生活各方面的狀況。Morley的研究不啻為未來家庭情境的探索又開了一扇大門（Turner, 1990:144-145；Moores, 1993:50-55）。

此外，兒童收視行為也是閱聽人研究的另外一項重點，特別是兒童在家中的收視情形。Dafna Lemish(1982)<sup>(12)</sup>曾採用觀察法研究幼兒對電視的反應，發現十個月大的幼兒就會對「芝麻街」節目有所反應；同時他也觀察兒童如何處理電視聲音和影像中曖昧的階級關係(Allen, 1992:131-132)。

但最有策略採用民族誌法來從事兒童閱聽人研究的，當屬Patricia Palmer(1986)的《生氣蓬勃的觀眾》(The Living Audience)<sup>(13)</sup>。這項研究主要目的在於關切孩童如收看電視，希望從他們的觀點來了解他們收看電視的運作情形。她擬定了三階段策略，採用多重方法：首先她在小學內和六十四名學童個別地對談，將其錄音下來，並鼓勵孩子們畫出他們看電視時的圖象，藉以對兒童定義電視的方式獲得系統性的了解。第二階段是由一組研究者前去二十三個家庭進行參與觀察，訪問的時間要包含從陪伴孩子到孩子回到家中各個不同的時段，使研究者親身觀察到孩子們收看電視的情形。最後一階段則是進行大規模的問卷調查，共有五百位學童填答問卷，試圖為成人和孩子對電視消費定義的差別，找出證據來。

Palmer發現，孩子們懂得在看喜歡的電視節目時，佈置一個舒適的收視環境；而電視節目的內容，也是孩子和同伴們玩遊戲的來源。總之，Palmer證明了她的論點：孩子們會主動協調他們和電視之間的關係；但她太快地導向效果研究的觀點，而忽略媒介聲光所塑造的世界對兒童意識形態上的影響。此外，她對家庭中一代與一代之間的互動也有忽略之嫌（Moores, 1993:56-57）。

民族誌法也可用來檢驗電視收視行為的文化差異。Barrios(1988)<sup>(14)</sup>觀察並訪問了十三個位於委內瑞拉首都加拉卡斯(Caracas)的家庭，以了解他們在收看最流行的電視連續劇(telenovela)時，家中成員的互動情形。他發現，收看連續劇時家中客廳位置的擺設，正反映了家中的經濟地位(Allen, 1992:131)。

從上述研究中可看出，研究者所提的問題及想要探索的現象，不再是抽出閱聽人的任何單一因素進行分析，而是對閱聽人身處在自然情境中的收視情形產生關切，亦即對「觀眾收看電視」此一現象想要有整體的認識。而這樣的研究訴求已無法再由傳統實證研究典範的過程中求得答案，必須委諸民族誌法的深厚描述與再現，經此發掘電視收視的日常生活運作情形。此外，在研究方法與技巧的運用上，也隨著研究案例的累積而日漸多樣化，不再只是單純的參與觀察與訪談。

這些八〇年代閱聽人研究的代表性著作，因為他們的努力而使得民族誌法被普遍地採用，也形成一股風潮。但譽之所在，謗亦隨之，引領風騷的民族誌法也引起來自四面八方不同的批評。

## 伍、爭議點及問題的核心

有人說民族誌法在閱聽人研究中的流傳情形，已經到了引人抱怨的程度。典型的例子，就是Lull(1988:55)所說的：民族誌法在這個領域中已成了「浮濫的叫囂」(an abused buzzword)(Van Zoonen, 1994: 131)。然而這些批評也不是空穴來風，誠然有其值得深思之處。

首先被人質疑的，就是這些聲稱使用民族誌法的研究，是否真正的採用了民族誌法？Radway(1988:367)<sup>(15)</sup>對此便有強烈的批評，她認為人類學者的目的是透過民族誌法去描述個人身處社會中日復一日的實踐情形，而這通常是由其歷史及文化複雜交錯所決定的。若果如此，則Morley或Hobson的研究所從事的根本是不同的研究，在受訪者的家中訪談只是用了民族誌法中的技術，卻切斷了原本引用的目標，因此Radway指陳媒介閱聽人研究是極端「狹隘的束縛」，因為他們忽略了在研究焦點之外，其他文化上的決定因素(Turner, 1990:159)。

持同樣看法的學者並不少，Wester & Jankowski(1991:55)便批評這一類研究的研究者並未真正生活在民族誌法所要求的條件中，在許多稱之為民族誌法閱聽人研究中，都欠缺一項傳統人類學的要素，就是用參與觀察法蒐集資料，以致無法對特定的文化運作產生整體的了解，如此根本夠不上民族誌法的條件(Van Zoonen, 1994:131-1

32)。

Nightingale(1989)<sup>(16)</sup>的用詞更為尖銳，他認為將民族誌法一詞和媒介閱聽人的文化研究連接起來，根本毫無意義可言！其理由是：一、民族誌法只是單純的描述，而非批判，和文化研究的策略性目標並不相符；二、試圖去了解另一種收視文化，卻僅憑一個多小時的訪談，實在難以滿足對受訪者日常生活「厚描」的要求；三、進行民族誌法的程序，只是為了確認所蒐集的閱聽人解讀資料，用以仿冒捏造的手法。最重要的是，這些研究並沒有呈現出研究對象實際的社會背景，再分析背景中的個人(Turner, 1990:161)。

這樣的批評，幾乎完全否定了民族誌法閱聽人研究的價值和意義。難怪Lull(1990:8)<sup>(17)</sup>會用「民族誌法的變形」(variations of ethnography)來形容所指稱的研究，他們是如何對被研究者詮釋及下定義。Gray(1992:82)<sup>(18)</sup>在描述自己所從事女性使用錄影機及意義產生的研究時，用的字眼是「民族誌法的意向」(ethnographic intentions)，而不敢逕稱是民族誌法(Van Zoonen, 1994:132)。

就研究方法而言，採用民族誌法的研究技術，並不表示是做了一個民族誌的研究；但人類學者並不排斥其他的研究方式引用民族誌法的技術，無論是只訪談不觀察，或是觀察而不參與，只要有助於研究的進行，並無不可；但重要的是必須正確地標明，不可魚目混珠，佯稱是民族誌法(Fetterman, 1989:47)。這一點原則確實是部分聲稱使用民族誌法的閱聽人研究者未曾詳加考量者。

不過，這些自稱是民族誌法的閱聽人研究者，他們的問題不僅在於過於輕率的自我認定為所謂的"Ethnographier"，更大的問題可能在於他們未必對民族誌法做為一種研究方法的特性有充分而深入的了解，以為按照一些方法的指導大綱依樣畫葫蘆，便可真切掌握閱聽人的收視行為。事實上，在引用民族誌法技術的同時，必須認清民族誌法在根本設計上是有其特定功能和目標的，並非無所不能。

首先，民族誌學者對於研究客體，在構想開始時便有某些預先的定見，或可稱之為「偏向」(biases)，然後才依此去選擇研究問題、研究地區及對象範圍。偏向有其正面和負面的功能，如果控制得宜，偏向可以使研究焦點更為集中而有效；如果控制不當，將會影響整個研究的水準(Fetterman, 1989:1)。因此，研究者自己的立場、觀點、解釋、甚至想像，都可能預存在民族誌法開始進行之前。Geertz(1973:15)便認為在研究的過程中，必須始於我們對研究對象的詮釋，然後將其系統化。Morley(1992:189)也同意這種說法，認為我們必須由自身的觀點來解釋，而且要在報告中將相對應的語言或動作賦予意義。

此外，民族誌法中無可避免會出現「符號暴力」(symbolic violence)的情形，也就是研究者依自己的想法描述，在「他們所描繪」的故事('they-picturing' story)中，必然會有「我所見證」(I-witnessing) 的作者主觀性在內(Rabinow, 1997，轉引自 Morley, 1992:189)。因此社會科學家在引用民族誌法之前，首先應該先自覺到，在採用民族誌法時，無論原先是實證論者或質化研究者，此時都應該是一個帶有主見涉入的人類學者；如果缺乏這樣的認識和自覺，仍持有原有的身份來從事民族誌的研究，不免會出現身份混淆、思考糾結的窘態。

其次是假設驗證的問題。先前提過民族誌法其主要功能是對未知的文化或社會進行描述，而非驗證預先的假設。因此，民族誌法的研究其結果是開放的(open-ended)，這種開放式的結果有其優缺點，最大的價值是讓研究對象可以暢所欲言，儘可能提供他所知的一切；但缺點是可能因漫無節制而曠日廢時，失去研究的焦點(Gray, 1987，轉引自 Morley, 1992:180)。雖然民族誌法並非完全沒有假設驗證的功能，依據Hammersley & Atkinson(1983:16)的說法，民族誌法可以藉觀察人們的行為，從文化知識中推論出假設，用以描述或解釋研究對象的行為，然後再用進一步的資料檢驗先前的假設；但這和實證研究中所定義的假設驗證——去否定虛無假設以肯定研究假設——這種做法實大相逕庭。

按照這種說法，想藉用民族誌的來進行實證研究假設驗證的工作，將是割斷其研究脈絡的不當作法，也誤用了民族誌法的適用範疇。早期的一些研究，如Morley的《全國觀眾》，就試圖用民族誌法來檢驗假設的意味，而不在於探索未知的現象，這是對於民族誌法的功能不了解，而錯置其位置的實例。

對於部分學者，特別是採實證研究取向的學者，會質疑某些採民族誌法的閱聽人研究，僅憑幾個家庭的個案訪問，如何能推得閱聽人收看電視的普遍情形？也有部分研究者試圖用更更複雜多元的方式來進行研究，以保其信度及效度。對於這樣的疑問和這樣的反應，都不了解民族誌法研究的目的並不在於求其普遍化。

從知識生產的過程來看，普遍化(generalization)確實是科學探索的重要目的，一個成功的探索結果通常要不是能特殊化，就是能普遍化。如果特殊化，則稱之為「事實」(fact)；若能普遍化，則稱之為「法則」(law)，而找出法則是建構知識的基礎(Kaplan, 1963:84-85)。

在人類學研究中，比較可能實踐的是特殊化(particularization)的功能，換言之，是比較著重各社會（文化）的分殊性，探索其內部的制度或慣例有何種功能上的關係<sup>(19)</sup>。由此可知，這種概念是難以普遍化的，亦即在某一社會中的某一制度或慣例如

果有其特殊性，在另一個社會未必會出現相同的狀況（黃樹民，民69：586-588）。

民族誌法的研究取向，便在於陳述具體的現象及特殊情形，而不是代表性或普遍性的問題(Allen, 1992:130)。了解這一點，我們才能夠解釋為什麼這些號稱民族誌法的研究，都能僅憑一己之意進行抽樣，又在有限的地區內尋找特定的家庭，而不考慮抽樣的代表性及外在效度，因為這些研究的基本目的就不是為尋找普遍化的法則，而只是描述研究對象個別而真實的情形。Ang(1991:160)就說，與其歸納「收視行為」的特殊表現成為普遍性類目中的一個例證，倒不如考慮其特殊性，將其視為具體而分殊的，和普遍性類目中其他的例證不同，如此才能超越統計學中所謂的「有重要性卻無甚意義」(significance without much signification)(Morley, 1992:188)。而這些真實的描述，都必須置於一個廣大的情境下來考量，也就是Knorr-Cetain(1989)所稱的「方法論的情況主義」(methodological situationalism)（相對於「方法論的個別主義，methodological individualism」），應優先觀察收看電視的具體情境，而非將收視行為從情境因素中抽離(decontextualized)（引自Morley, 1992:188）。

上述的特性，應該是任何一個試圖採用民族誌法進行研究的學者，事先的準備工作及心態。但卻也是學院派的閱聽人研究者在採用民族誌法時，或多或少忽略或未曾留意的。而另一方面，讀者在閱讀這些研究報告時，如果不明白這些原則，也往往會以實證科學的角度來加以批評。若以為民族誌法可以解決實證主義的方法所不能解決的問題，無論是研究者或讀者，都未免高估或過度依賴民族誌法，也錯置其在閱聽人研究中位置<sup>(20)</sup>。

民族誌法有其自身的特性和目的，不是為了彌補任何一種研究方法的缺陷而發展出來的；縱然它有彌補闕漏的功能，也只表示其有較廣的適用範圍，而不意味它應該成為某種方式的替代品，更不表示在方法位階上和其他方法有高低之分。Hammersley & Atkinson(1983:23)便試圖釐清這種觀念，不要將民族誌法看做是實驗法、調查法、或檔案資料分析的「替代性典範」(alternative paradigm)，它純粹只是一種方法，有其特別的優點，也有其缺失，雖然在過去曾一度因為實證主義的影響而使得許多社會科學的研究者過分低估其功效<sup>(21)</sup>；但過度誇大其功效，又何嘗不是另一種偏執？

如此再回過頭來看所有爭議點，可能就比較清楚，在過去這些所謂民族誌法的研究中，其實存在著一些盲點。研究者一發現民族誌法可以彌補原本方法的缺失時，便迫不及待地引用，並展現他們的研究成果，但卻忽略所引用工具本身的特性及限制，就毫不質疑地使用下去。Morley稱之為「不質疑地接受救濟」(unquestioned right of

salvage)。研究者未能略略回過頭來檢視自己所使用的方法，只是一逕向前，無暇回顧，是今日引起這許多批評的主因。莫怪Lull會稱之為「浮濫的叫囂」，原是其來有自。

## 陸、民族誌法閱聽人研究在整體傳播研究中的位置

如果以Morley的《「全國」觀眾》做為民族誌法閱聽人研究的起點，那麼這個研究取向已有超過十四年的歷史了。在這段不算短的歲月中，此一取向有沒有在傳播研究的領域中落地生根、卓然成家？抑或只是帶著實驗性質的嘗試？在整個傳播研究的地圖中，又該坐落在哪一點上？

從文化研究這個領域來看，十多年的光陰似乎已使得民族誌法的閱聽人研究蔚為風尚，研究者紛紛以民族誌學者自居(Morley, 1992:186)。而相關的著作，無論自傳播研究或方法論的角度切入，也都肯定地表示閱聽人研究已逐步朝向民族誌法的研究取向前行，包括Morley、Ang、Radway、Lull、Moores……等人，都抱持如此正面的態度。

換一個角度來看，若依照McQuail(1994:294-298)的分類，他將閱聽人研究分成結構的(structural)、行為的(behavioural)、和社會文化的(social-cultural)三種。前兩者包含在歐美的行政研究中，社會文化則是文化研究中的一部分。在McQuail的書中，只有在社會文化此一傳統中的研究方法裡提及一次，甚至未曾使用「民族誌法閱聽人研究」(ethnographic audience research)一詞，民族誌法只是文化研究者從事閱聽人研究所採的一種方法而已（見表一）。

這種觀點似乎對民族誌法閱聽人研究有輕忽之嫌，但或許從一個傳播研究拼圖者的角度來看，可能真的只是一隅而已。以國內而言，迄至目前尚未有一篇採用民族誌法的閱聽人研究出現，McQuail的配置倒也言之成理。這或許表示，民族誌法閱聽人研究只有在文化研究的領域中引領風騷；在行政研究的領域中，仍然是調查、實驗法為主，並不輕易聲稱自己採用民族誌法。

此外，並非所有的人都對閱聽人研究採用民族誌法抱持著樂觀態度，例如Livingstone(1993:5-11)曾說過，傳播研究和資本主義經濟的景氣狀況有些相似，都有十年河東、十年河西的高低起伏，民族誌法的波濤衝擊了十多年，誰知何時又會被什麼樣的潮流覆蓋淹沒？當初Morley所做的接收分析，被認為是結合兩種典範的可行之道，但後來Morley反而放棄了「製碼／解碼」的研究方向，轉而更深入家庭進行民

表一 三種閱聽人研究傳統之比較

	結構說	行為說	文化說
主要目的	描述構成要素 ，列舉，和社會相關	解釋和預測， 反應，效果	了解接收內容的 意義，和在情境 中的使用狀況
主要資料	社會人口統計 ，媒介與時間 的使用	動機，選擇的行 動，反應	意義的認知，社 會和文化情境
主要方法	調查和統計 分析	調查，實驗， 心智測量	民族誌法，質化 研究

資料來源：McQuail, 1994:298

族誌法的研究，無意再將實證的那一套納入。閱聽人研究的未來，除了民族誌法，恐怕還會有更多的創意和突破也未可斷言。

## 柒、結語

從傳播研究的方法取向上來看，閱聽人研究能採用民族誌法或其他的方法，應該是一種突破及進步。它開拓了一片前所未有的研究領域，這樣的研究結果是經由研究者接合過去的經驗和親身參與後的詮釋而建構出來的，研究焦點從以往單面向的問題進而衍伸到日常生活的整體面，意味著學院內的研究者已逐漸走出實驗室，走入廣大眾的家庭中，在他們的起居室中體驗他們的生活——起碼是生活中的收視行為。儘管這種方法雖仍有可議之處，但誠如Van Zoonen(1994:146)所言，就研究者的位置而言，世間並沒有單一的「真實」(truth)，我們之所以能知道真實，是經由研究者不斷地參與了解以告知我們，或是描繪出詳盡的地圖。

Moores(1993:69)認為，在未來數年，民族誌法的接收分析仍會持續地以更設身處

地的態度，來檢驗人們的意義系統(meaning systems)，但也仍保有其意識形態評斷和批判的空間。綜言之，民族誌法運用在閱聽人研究（亦即文化或媒介消費）上，應該仍有發展的餘地，Moores (1993:140)便建議研究者應乘勝直追，在媒介文化中這羽翼已豐、蓄勢待飛的人文地理學(human geography)上進一步發展，並寄予厚望。

作者也認為，民族誌法所能應用的範圍，應不祇侷限於閱聽人研究。傳統新聞學研究中對媒介組織或媒介工作者的參與觀察或深度訪談自不待言；即以台灣近來所強調的社區主義而言，民族誌法便是探索社區傳播形態極為恰當的方法。這方面的開發和努力，顯然仍有待有心的研究者更積極地投入。

## 註 釋

- (1) ethnography一字的翻譯有許多種，如：俗民誌法、俗民學方法、方誌學法……等不一而足，但卻少有人就名詞是否應定於一尊而提出完整而清晰的概念，故筆者暫用目前較普遍用於人類學的譯法，稱之為「民族誌法」。(2) Hartley, John (1987). 'Invisible Fiction: Television Audience ,Paedocracy,Pleasure', *Textual Practice*,1(2):121-138.(3) Ang,Ien(1991). *Desperately Seeking the Audience*. London: Ithaca Press.
- (4) 英國在五〇和六〇年代，有人曾用參與觀察法研究勞動階層的都會文化如何成為一種特定的類型；七〇年代，Cohen & Willis曾為CCCS研究都市次文化提供基礎。這些是在閱聽人研究之前採用民族誌法的例子(Turner, 1990:136-136)。
- (5) Morley,David(1981). 'The "Nationwide" Audience:A Critical Postscript',*Screen Education*,39:3-14.
- (6) Lull,James(1980). 'The Social Uses of Television', *Human Communication Research*,6(3):197-209.
- (7) Hobson,Dorothy(1980). 'Housewives and the Mass Media', pp.105-114 in Stuart Hall,Dorothy Hobson,Andrew Lowe & Paul Willis(eds) *Culture, Media, Language: Working Papers in Cultural Studies 1972-79*. London:Hutchinson.
- (8) Hobson,Dorothy(1982). 'Crossroads':*The Drama of a Soap Opera*. London: Methuen.
- (9) Ang,Ien(1985). *Watching 'Dallas': Soap Opera and the Melodramatic Imagination*. London:Methuen.

- (10) 關於女性閱讀方面的研究，當時還有一份著名的研究，是Radway (1987)的《閱讀羅曼史》(Reading the Romance: Women, Patriarchy and Popular Literature)。但由於不是針對電視閱聽人所做的研究，因此不列入討論範圍。
- (11) Morley,David(1986). Family Television: Cultural Power and Domestic Leisure. London:Comedia.
- (12) Lemish,Dafna. "Viewers in Diapers: The Early Development of Television Viewing", in Lindlof, Natural Audience, pp.33-57.
- (13) Palmer,Patricia(1986). The Lively Audience: A Studies of Children around the TV Set. Sydney:Allen & Unwin.
- (14) Barrios,Leonicio(1988). 'Television, Telenovelas, and Family Life in Venezuela',in World Families Watch Television, ed. James Lull, Newbury Park, Calif:Sage,pp.49-79.
- (15) Radway,Janice(1988). 'Reception Study: Ethnography and the Problem of Dispersed Audiences and Nomadic Subjects', Cultural Studies,2(3):359-376.
- (16) Nightingale,Virginia(1989). 'What's "Ethnographic" about Ethnographic Audience Research?', Australian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16:50-63.
- (17) Lull,James(1990). Inside Family Viewing: Ethnographic Research on Television's Audiences. London:Routledge.
- (18) Gray,Ann(1992). Video Playtime: The Gendering of a Leisure Technology. London:Routledge.
- (19) 這是人類學中功能理論的說法，功能論得自生物學的啓示，重視對行動的分析，一個行動在不同的社會中往往會由於社會所賦予的價值、規範不同，而具有不同的功能（黃樹民，民69，人類學功能理論的發展）。
- (20) 其實，在文化人類學領域內，自八〇年代之後，也對民族誌法產生典範上的爭議，例如研究者身份的認定、研究者與被研究者權力的不平等、書寫的形式……等，都有不同的聲音出現，這都是起初採用民族誌法的傳播研究學者所未曾考慮到的現象。到九〇年之後，才逐漸有這方面反省及檢討的文章出現。不過這屬於方法論的範疇，在本文中不詳加敘述。
- (21) 八〇年以後人類學界對民族誌法的許多反思和論辯，主要也就是在政治層面和認識論上甚至提倡另一種書寫方式，也就是所謂「後結構主義」或「後現代主義」的書寫方式，重點在於強調書寫的主體位置必須清楚，和被研究者的互動關係，

甚至研究者心境的轉變，都應該放置於文本中。Clifford的‘Writing Culture’是其中的代表作。

## 參考書目

### 中文部分

黃樹民（民69）：「人類學功能理論的發展」，李亦園編《文化人類學選讀》，台北：食貨，pp.575-591。

翁秀琪（民81）：《大眾傳播理論與實證》，台北：三民。

### 英文部分

Agar, M. H.(1986). Speaking of ethnography. CA:Sage.

Allen R. C.(1992). "Audience-oriented criticism and television ." In Allen, R. C.(2nd Ed.), Channels of discourse, reassembled: Television and contemporary criticism. Chapel Hill, NC: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Clifford, J. & Marcus G. E.(1986). Writing culture: The poetics and politics of ethnography. Berkeley and L.A.,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Fetterman, D.M.(1989). Ethnography: step by step. Newbury Park, CA: Sage.

Geertz, C.(1973). 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s. New York: Basic Books.

Hammersley, M. & Atkinson, P.(1983). Ethnography: Principles in practice. New York:Tavistock.

Kaplan, A.(1963). The conduct of inquire: Methodology for behavioral science. Michican:Chandler.

McQuail, D.(1994) Mass communication theory: An introduction (3rd ed.). London: Sage.

Moores, S.(1993). Interpreting audiences: the ethography of media consumption. London:Sage.

Morley, D.(1992). Television, audiences, and cultural studies. London:Routledge.

Sperber, D.(1982). On anthropological knowidge. NY:Cambridge Unniversity Press.

Tunner, G.(1990). "Audience" in British cultural studies. Boston:Unwin Hyman.

Van Zoonen, L. (1994). Feminist media studies. Thousand Oaks, CA:Sage.

# The Geography of Audience Research: The Origins and Development of Ethnographic Method

Fu- Yueh Lin

## ABSTRACT

Since 80's, more and more audience research tried to use ethnographic method.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methodology, it is a new development of audience research; it also present an appearance of diversity which in audience research.

Because there is still no such atmosphere of useing ethnograph in audience research, this study aims to introduce the origin of ethnographic method in audience search where in western countriesn and the aspect of changing. this study focus on television audience research. On the other hand, creat different opinion of such application, this study re- arrange those debate.

Keywords: ethnography, audience research, the method of communication research, methodology